

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认真贯彻落实有关文件和政策要求，加强信息公开、政务公开工作，坚决把政务公开作为一项重要举措，明确信息公开的作用和意义，成立了专门组织，明确了分管领导，落实了具体工作人员，建立了信息公开审核制度，进一步强化政务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及时性，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审核、公开，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了实处。

2024 年以来，重点对工作动态、公开指南、政策解读、征地信息、政策法规、新闻资讯、公告公示等情况进行了公开。在魏县党政网上主动公开公告公示、新闻资讯、征地信息、工作动态等 180 条；在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建设工程规划许可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、建设项目选址意见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等信息 65 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2	0	0	0	0	0	1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2	0	0	0	2	0	0	0	0	0	1	0	0	0	1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 2024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以下的问题：一方面，信息公开不够全面。虽然严格按照规定对信息进行了公开，但这些信息还不够全面。另一方面，信息公开不够及时。信息公开时效性有待加强、有些内容更新不够及时。

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，我局将进行一下改进：我局将在现有工作的基础上，查找不足，进一步提高对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做好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。结合本部门的实际情况，对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规范管理，及时提供、主动公开，并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，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。

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5 年 1 月 21 日